

证券代码：873984

证券简称：江昕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江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(一) 委托理财目的

为充分利用公司自有资金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。

(二)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1、委托理财金额：公司 2024 年在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（含 2000 万元）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（包括结构性存款/活期理财项目/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项目）。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、滚动使用，即在投资期限内，任意时点持有银行理财产品合计金额不多于人民币 2000 万元。

2、资金来源：本公司自有闲置资金。

(三) 委托理财方式

1、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，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，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、滚动使用；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办理相关事项。

(四) 委托理财期限

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。

(五)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授权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不会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 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（一）风险分析

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，风险可控，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，不排除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。

（二）风控措施

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、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，在授权额度内合理购买理财产品。公司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。公司监事会认为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，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下，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在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购买银行发行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江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江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

